决算说明：01

关于红寺堡区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一、收支基本情况

2025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7115 万元，完 成年度预算的 151.66%，加上级补助收入 33919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3680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7247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605 万元，收入总量为 53006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72507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77.31%，加上解上级支出 32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204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455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83 万元，支出总量为 530066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余 109352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自治区补助收入 339195 万元

其中：返还性收入 4205 万元，包含：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83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4122 万元。

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277654 万元，包含：体制补助-1407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7687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3598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0195 万元，重

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9988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606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670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49376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82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957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8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743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350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58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5666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65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24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7336 万元。